

A) 上星期聚會完，回去聽我的錄音，對著我的稿子，終於明白。
繡智爲什麼每次跟我們聚完會，都會說的：「不要唸那麼快，口齒又不清楚，我回來看著你的稿子，和我現場感覺到的，都不一樣」。

B) 所以請讓我先岔開 16 章先回到 15 章

第一件事:

「15:21 這頭生的若有甚麼殘疾，就如癩腿的、瞎眼的，無論有甚麼惡殘疾，都不可獻給耶和華你的神；」

我的分享是：在這一點上面我們不應該，把這句話解釋成神『有任何歧視的意思』，更不是讓我們、用這個理由去歧視『有殘疾的人』。

有殘疾的不能進聖殿，這情形一直到耶穌來時，都還存在著？今天還有這是問題嗎？沒有了嗎？

所以我用了(雜貨店老闆挑選新鈔作爲奉獻)。來作比喻。說明神當時對百姓的教導是著重在『愛神』，『敬畏神』的心，並把這一切反映在，準備給神的東西『心意』上。

終究舊約的人，對耶穌這號人物，並沒有任何的概念，否則保羅就不會殺害基督徒？

也感謝神，讓弟兄姊妹來指出我交通上的不完全。

C) 我在台北聚會時，吳哥曾在小組有 2 次，嚴嚴的指出 2 個點，①不要爲了趕進度而趕進度，缺乏交通 ②交通目的是把問題點交通清楚，不要想成是在「爭對錯」。

第二件事:

D) 對於幫助「窮苦人」[主耶穌基督有許多教導](#)

①【路加福音 18 章的那個官:問如何纔可以承受永生？】

②【路加福音 19 章的「撒該」說把所有的一半給窮人；耶穌說：「今天救恩到了這家，」】

這邊我們看到都是說到分給窮人『不是交給教會，而是直接給貧窮的人』

我們台灣前三大吸金機構爲①慈濟②展望會③法鼓山，請問？這是機構、還是有生命的團體？

有一本書叫做：『如果沒有耶穌』，作者：甘一雅各（James Kennedy）和傑利一紐康（Jerry Newcombe）：銷售量一下子，幾乎衝破一百萬本。

其中第三章『基督教對幫助窮人的貢獻』文章中的摘要如下:

1) 耶穌基督的教會在過去歷史上，一直比任何其他機構，對於減輕貧窮的事上，做得更多，而且仍然持續在做。

2) 從「德雷莎修女」幫助「加爾各答街市」上的貧民，到『救世軍』提供避難所給那些家無家可歸的人時，這些都是出於『主動、自主』的。而源頭都是因爲『耶穌基督』最先爲我們大家所立下的榜樣。

3) 已故的耶魯大學歷史學家『來德里』寫道：「『基督教』最少為社會，帶來了五項有意義的改革。」

① 第一項：基督教指明「施捨」的事情上，是所有階層人士的「義務」，無論是貧或富，個人皆應『量力而為』。

② 第二項：基督徒施捨的動機『也許』全然不同的。但都是出於對基督的愛，出於基督的教導。

③ 第三項：施捨的對象也大大地不一樣：基督徒他們扶持他們的『孤兒、寡婦、有病的、行動不便者』，以及那些因「信仰被迫解雇」或「被放下監」的人。尤其當一間教會，遭遇饑荒或迫害時，其他教會的救援立刻到來。

④ 第四項：基督徒的施捨是個人化的一一由個人贈予給個人。

⑤ 第五項：基督教「他們的對象不僅限於教友。他們也擴張到非基督徒身上，『基督徒』作的多好呢？好到一個地步，連信奉異教的「反教者」朱利安皇帝，都訝異的說「『基督徒』是如何能愛「異教徒」」。

另外如果把這份，幫助「貧窮人」的事情交給教會，那是否會產生底下幾個疑點？

1) 如何對接受幫助的人，來定義「教會」？是建族物？跟「慈濟」的差別在哪裡？『基督徒』的生命在那裡顯現？

2) 我們基督徒，如果沒辦法直接面對「窮苦人」，那我們如何讓別人來了解，①「基督徒的生命，跟世人有何差別」，②「還有我們當基督徒後，我們在生命上有什麼改變」。

如果 在加上『申命記』一再提到的【你要照顧你們城內的「孤兒寡母」、「無產無業的利未人」也包括「寄居的】的話……不知道，這樣是否各位比較會同意我上次的分享？

叮咚!

「哥林多書」提到：「外面的人」就是我們的舊人，也提到「裏面的人」就是我們的新人。

所以，以上「幫助人的行為」。我並不是強調說，我們要依靠「外面的人」來作這些事情；而是說：我們是學習來尋求我們「裡面的人」，來改造我們、來更新我們，好讓我們的性情，越來越像神的性情。

Part 4

頭一段的節期 第一至八節「逾越節」

Ⓐ 『逾越節』這是人在神面前蒙恩的開始，我們雖已經蒙恩，但還是須要明白神顯明這恩典的目的。

Ⓑ 由「逾越節」接著轉入『無酵節』吃『困苦餅』，這才是整個節期的主要內容。

★ A) 請問？

當以色列人 他們拿著『困苦餅』與『逾越節的羔羊』烤肉同吃時，他們對於神說，要將他們從埃及地完全拯救出來，帶他們進入迦南的這件事情，是否有任何疑惑或恐懼？

應該是完全沒有！因為他們已經在那應許之地，也聚集在一起，用筵席來記念、慶賀當日的拯救。

既然沒有疑惑或恐懼。但為什麼都沒有「喜樂」、「讚美」和「勝利」的話語？

★ B) 我們先來了解：為什麼要吃『困苦餅』？『除了『無酵』的意思以外』。

『困苦餅』告訴我們，

① 這是神要他們永遠紀念他們在「埃及地的生活」，以及他們「在曠野40年間」，接受神的帶領，和神恩典的操練，所經歷的『困苦』和神的『恩典』，然後他們才進入應許之地。

② 出埃及、過紅海、走曠野、與仇敵爭戰、與自己爭戰的操練，的事件，都要再一次擺在他們的面前。為了讓百姓們知道，神帶領他們出埃及進迦南，雖然有神的恩典，但是還是有「個人要付代價」，我們要付代價追隨祂，這些事情都是不能、也不該忘記的。

第二段的節期 第九至十二節：『七七節』

一開始 神就指出，祂的「救恩」是把全地的人都包括了進去，【申 16:11 你和你兒女、僕婢，並住在你城裏的利未人，以及在你們中間寄居的與孤兒寡婦，都要在耶和華你神所選擇立為他名的居所，在耶和華你的神面前歡樂。】。

『從新約來看舊約』

「逾越節」說出基督的死；那『初熟的禾捆』是「基督復活的預象」；而在「七七節」，我們看見聖靈降臨的影兒；「五旬節」應驗了聖靈降臨。

我們如果來比照『七七節』和『逾越節』的區別，我們會看到

A) 在『七七節』有「甘心祭」【16:10】；『逾越節』沒有「甘心祭」。

新約的我們也都知道，『七七節』是說到「教會的影兒」，教會是由「聖靈」所建立，由「聖靈」獻給神；這也等同於說是我們的「新人」要「甘心」把自己奉獻給神。

A-1) 『逾越節』，是「主」為我們的罪死；

① 『逾越節』是要叫我們記得，我們自己是從「罪惡」和「撒但」手裡拯救出來的，我們也知道這拯救的代價是多麼大：

② 是要我們默想，我們的主所著受的、種種的苦難、羞辱，就像那「烤的羔羊」的預表。

③ 是要我們記得，自己的罪歸在主耶穌的身上。主耶穌祂為我們的罪，被壓傷，在我們的地位上受了審判；這是多麼令我們深感憂傷。

A-2) 『七七節』是『聖靈』讓我們的「己」死。

我們看見聖靈的大能，也看見聖靈在我們裡頭，對我們所產生的種種影響。

① 聖靈的大能，使我們獻上身體和一切所有，如同『甘心祭』獻給神，是照神所賜我們的福的。

② 『聖靈』的大能，使我們認識神對我們的要求。神使我們看見並明白，我們本身和所有的都屬於神；神又教導我們樂意獻上自己的靈、魂、身體給神。這是「甘心祭」，不是強迫的。

所以『逾越節』沒有『甘心祭』；因為在『逾越節』是『基督』祂為我們獻上祂自己為祭，我們在這事情上並沒有作什麼。

B) 『七七節』說「在耶和華你的神面前歡樂」但『逾越節』都沒有這樣的話。

『逾越節』雖然是我們能享受一切歡樂的基礎。但我們必須常懷念基督的死、祂的受苦、祂的憂傷，祂所承受的一切。這些嚴肅節期並非歡樂的。所以才說是『嚴肅會』

主的話也是說：「為的是記念我。」

第三段的節期 第十三至十七節『住棚節』

如果我們人，在神面前活得對，活得正確的話，神的祝福一定顯出來的，『住棚節』就是說到這種國度的豐富的情景。

A) 「逾越節」說出基督寶貴的死；「七七節」也是預表「聖靈」的降臨；而『住棚節』則是「禾場的穀、酒醉的酒收藏以後」^{16:13}「你把禾場的穀、酒醉的酒收藏以後，就要守住棚節七日。」

在「收割」和「葡萄」收成之後。會接續出兩件事情。

一個是『恩典』；在時代未了，神要把祂的麥子收在倉裡；

另一個則是『審判』；在時代未了，神要來臨神那可怕審判的酒醉。

如啟示錄第十四章所提的。

《啟》14:14—16「地上的莊稼已經熟透了，就把鐮刀扔在地上，地上的莊稼就被收割了。」

《啟》14:17~20「伸出快鐮刀來收取地上葡萄樹的果子，因為葡萄熟透了。

收取了地上的葡萄，丟在神忿怒的大酒酢中。」

B) 『住棚節』讓我們看到，在那榮耀的日子之前，必有葡萄的收成，要臨全能神烈怒的酒醉。

C) 『基督徒』信仰有這三方面的真理是一貫的，1「救贖」、2「聖靈的同在」、3「榮耀的盼望」。

信徒是藉基督的寶血被贖，受了聖靈的印記，並等候救主的顯現。

「16:16 你一切的男丁，……一年三次，在耶和華你神所選擇的地方朝見他，卻不可空手朝見。各人要按自己的力量，照耶和華你神所賜的福分，奉獻禮物。」

D) 這邊讓我們看見

① 我們不可空手朝見主，我們要心裡滿載讚美，手裡拿著神所賞賜的豐盛美果，讓「主的僕人」和「貧窮人」一同快樂。

② 要一年三次來到，神揀選的地方來，讚美主我們的神，並在那裡按神所賜給我們的豐盛，來供應人們不同的需要。

③ 耶和華招聚百姓環繞祂，使他們充滿喜樂和讚美，又叫他們成為別人得福的通道。

E) 我們試著想一想：在舊約，如果當時的以色列人①懷疑他，自己是否是亞伯拉罕的子孫，②懷疑他，自己是否是會眾裡的一分子，那麼他就無法在迦南地守無酵節、逾越節或住棚節。

同樣的：新約的我們①如果我們不能站在恩典中，②也不知道自己罪已經蒙赦免；③而要去聽信那些說「救恩的確據」是憑空猜測來的，④甚至誤認為所謂的「謙虛及虔誠」，就是要一直活在「戒慎恐懼」中才算是；⑤又要聽信對於我們「是否得救」的這件事的答案，必需等到我們站在「基督的審判台前」才會知道，等等這種不正確信息的話；

那麼，我們就不能站在「基督徒的地位上」，也不能顯出「基督徒生命的果子」，更別說會有『基督徒的盼望』？

第十六章

16:18 「你要在耶和華你神所賜的各城裏，按著各支派設立審判官和官長。他們必按公義的審判判斷百姓。

16:19 不可屈枉正直；不可看人的外貌。也不可受賄賂；因為賄賂能叫智慧人的眼變瞎了，又能顛倒義人的話。

16:20 你要追求至公至義，好叫你存活，承受耶和華你神所賜你的地。

第十六章十八至廿節：

這段話有兩面的教訓。

第一面，指出 神政權的公正和公義，並完全的真理。

第二面，若讓人們作主，人的審判是何等不公，不可信任。人能夠「屈枉正直」、「看人的外貌」、「受賄賂」，都因看重人的地位和財富。

只要是神有對人作任何的吩咐，那一定是人的弱點。如同 神吩咐人「不可偷盜」，很明顯地，人就是會偷盜，這是人的本性。

現在神讓人設立「審判官」和「總督」來審理百姓的事情；由於缺少了屬 神原則作為直接支配，人本性的污穢就很自然的流露，進而破壞公義。

第十六章 讓我更清楚的明白：「我們與摩西之約的律法、典章有何關係？」

神讓作者寫下來這些給我們看，這是神為我們準備的一面鏡子，鏡子中反映出我們的道德本質，我們的思想、我們的說話和行為。

但願我們無意中的那些，類似於法利賽人的驕傲、和自滿的，能在這章裡學到謙卑的功課。

<http://www.lsmchinese.org/cgi-bin/bible365/word/wordread.asp?no=002>

聖經更給我們看見，神在我們身上，有一個心願，就是要把祂自己作到我們裏面，作我們的生命，作我們生命的供應，甚至作我們的享受，使我們飽足；進而能從我們裏面把祂自己活出來，使祂在我們身上得著彰顯。

這必須經由兩個憑藉。

第一：聖經告訴我們，神能這樣把祂自己作到我們裏面，作我們的生命，作我們生命的供應，乃是藉著**第一**就是神的話，**第二**就是神的靈。

『電腦「祂的靈」與軟體「祂的話」』

「慕安德列」『內在生活』書中『第 21 章（你是誰？）』文章中說到：

當我們每天在晨更、或在親近主、禱告的時候，我們是否明白

- ① 「基督」是誰，
- ② 我們「自己是誰」，
- ③ 「我們與神之間」有什麼關係？
- ④ 『我們是誰？』竟敢要求神在這裡，來讓我們遇見祂，並且讓祂與我們同在？
- ⑤ 我們的心裡是否看的見基督的受苦；
- ⑥ 我們是否紀念，主耶穌，祂為了除去我們的罪，所付了的代價有多大？
- ⑦ 我們是否能體會，我們主耶穌為了我們，祂是如何經歷、如何渡過，神對我們罪，祂所發的公義之怒，有多大？
- ⑧ 我們是否明白，主耶穌為我們的受苦和死亡，屬靈上的認識？

唯有這樣，當我們禱告時，我們才能「用心靈」和「誠實」來面對主。

第十六章十八至廿節：

這段話有兩面的教訓。第一，指出神政權的公正和公義，並完全的真理。

在另一方面，我們從經文學到，若讓人們作主，人的審判是何等不公，不可信任。人能夠「屈枉正直」、「看人的外貌」、「受賄賂」，都因看重人的地位和財富。人只要有被神分附的事情，一定就是人一定會行的事情。神若吩咐人不可偷盜，明顯地，人有偷盜的本性。

現在讓審判官和總督來審理，缺少了屬神原則的直接支配，人就會為污穢的目的而破壞公義。

這一章讓我更清楚的明白：「我們與摩西之約的律法、典章有何關係？為何這些東西在聖經中會被寫下來？」舊約讀到這邊讓我有一個領會。聖經的記載的確都是神的默示，神讓作者寫下來這些給我們看，這是神位我們準備的，一面神聖的鏡子，鏡子中反映我們的道德本質，我們的思想、說話和行為。

例如，本章申命記中的記載，顯露出我們人本能上的道德標準判斷，是比野獸還低。

『因惡人富有而偏袒他；因義人貧窮而妄定他罪；因一些利益而作審定，罔顧事實；無論是為金錢、影響力、名譽或權力。』

但願我們無意中的那些，類似於法利賽人的驕傲、和自滿的，能在這裡學到謙卑的功課。

<http://www.lsmchinese.org/cgi-bin/bible365/word/wordread.asp?no=002>

聖經給我們看見，神在我們身上基本的心願，就是要把祂自己作到我們裏面，作我們的生命，作我們生命的供應，甚至作我們的享受，使我們飽足，使我們滿意，而能從我們裏面把祂自己活出來，使祂在我們身上得著彰顯。

然而，神要這樣把祂自己作到我們裏面，作我們的生命，作我們生命的供應，就必須經由兩個憑藉。

我們的神是一位既偉大，又聖潔，且又非常奧妙的神，祂如何能把祂自己作到我們裏面，使我們能天天接觸祂，接受祂進到我們裏面，作我們的供應，作我們的享受？聖經告訴我們，神能這樣把祂自己作到我們裏面，作我們的生命，作我們生命的供應，乃是藉著祂的話和祂的靈。神賜給我們兩個極大的恩賜：第一就是神的話，第二就是神的靈。

『電腦「祂的靈」與軟體「祂的話」』兩者都是必要的 神的或越多 電腦功能就越強

